

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经全体董事推举由董事王仁鸿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王仁鸿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：

1、唐云先生、于元波先生、刘沪光先生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唐云先生任召集人；

2、唐云先生、于元波先生、王仁鸿先生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唐云先生任召集人；

3、张建明先生、唐云先生、王仁鸿先生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张建明先生任召集人；

4、王仁鸿先生、张生先生、于元波先生、任光雷先生、刘沪光先生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，王仁鸿先生任召集人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张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、聘任都英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、聘任王越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3 日